



秦牧华侨题材作品选

福建人民出版社

秦牧华侨题材作品选

秦牧

BH36V4

福建人民出版社

一九八四年 元月

秦牧华侨题材作品选

秦 牧

*

福建人民出版社出版

(福州得贵巷27号)

福建省新华书店发行

三明市印刷厂印刷

开本850×1168毫米 1/32 20.75印张 2插页 496千字

1984年10月第1版

1984年10月第1次印刷

印数：1—7,420

书号：10173·613 定价：2.30元

序

这是一本怎样的书呢？顾名思义，读者也明白了：它是一本以华侨、归侨生活为题材的文学作品的选集。

我少年儿童时代侨居新加坡和马来亚，前后长达十年。后来我回国了，但是直到今天，仍然有不少前辈、同辈、后辈的亲人散布在世界许多国家。因为这样，华侨的生活故事，我经常听到，而且也是自己一向所关心的。解放三十多年来，我断断续续以散文、短篇、中篇、长篇等文学体裁写了好些有关华侨生活的作品，出版后似乎受到一些欢迎。有的被拍成电影，有的被海外报刊转载，有的印刷了许多次。与其说这是由于作品质量的关系（实际上它是参差不齐的），不如说是由于这样的题材吸引了相当数量读者的缘故。最近我统计了一下，这类作品一共有四十多万字，在我大半生的创作中，占着一个相当可观的比重。福建人民出版社愿意出版它，我就着手搜集校订起来了。

我想：出版这么一部书，大概有相当意义。因为，在反映华侨生活的文学作品中，它是部头较大和运用了多种文学体裁的一本。在我们这个华侨、归侨、侨眷众多的国家里，这方面题材的作品，大概也得多出版一些才好的吧。

中国人足迹遍天下。世界上大量国家和地区，都有华侨的足迹。所以如此，并不是中国向外扩张的结果，事情的真相恰好相

反，那是中国曾经受到各个帝国主义、殖民主义国家侵略，饱经忧患的缘故。这种状况，是血腥的世界资本主义发展史，和风云激荡的中国近代史交织而成的一幅血泪斑斑的画图。

到了八十年代，世界各地，华侨和中国血统的外籍人的数目，大概已经达到好几千万了。一个国家的子民和他们的后裔，有这么巨大的数量居留于各国，这在世界上是非常稀罕的。而众多的飘洋过海的中国人，和祖国有那么一种源远流长，血缘密结的关系，在世界上，也是绝无仅有的。从清末到现代，众多的中国人孤帆远征，万里去国，他们的艰辛，他们的奋斗，这里面有多少缠绵悱恻、热耳酸心、悲壮激烈、可歌可泣的事迹啊！祖国的亲人登高远眺，眷恋着他们；他们远客异地，在黯蓝的星空之下，隔着海洋，凭栏向祖国的方向遥望的心情，我们虽然未必能够体会尽致，但却仍然可以强烈感受得到。这本书中的作品，就是想多少表现先代和这一代华侨的这种经历和心情的。

这部作品，我期待的主要读者是华侨、归侨、侨眷，以及海外具有中国血统的外籍人，其次是对华侨的历史和现状感到关切的广大读者。由于怀着这样的心理，我希望，这书能够在中国著名的华侨之乡——广东、福建、山东、天津等省市重点发行。

本书中，《在遥远的海岸上》《中国人的足迹》等五篇是散文，《松鼠》《回国》两文是短篇小说，《黄金海岸》《愤怒的海》是中篇和长篇小说。不待说，后两篇是有比较众多的人物和曲折的故事的。我为什么要写这两部中、长篇小说，材料来源和写作过程怎样，我在每部之后都写下详细的后记，做了交代。这里就不需再详细说明了。

在历史上，由于祖国蒙受的苦难，广大华侨曾经是屡遭折磨的“海外孤儿”。新中国成立后，这种状况本来可以宣告结束了，但是，由于愚昧和野蛮的势力，那种排斥归侨，歧视华侨的

“左”倾分子的兴风作浪，在国内，又曾经一度出现挫伤归侨和侨眷积极性的行为，使海外亲人黯然失望。现在邪恶势力被克服了，雨过天晴，华侨真正有个日益强大昌盛的祖国，可以昂起头颅，比较心情舒畅地度日了。归侨、侨眷们也受到了妥善的爱护，老华侨现在又纷纷回国安度晚年了。正是在祖国事业蒸蒸日上的气氛中，这么一本以华侨生活为题材的大部头文学书籍，才得以顺利出版。

一个文学工作者，总是希望从他艰辛的劳动成果中，得到一点慰藉的。如果这本书能够被归侨、侨眷、一切关心华侨生活的读者普遍读到，如果它能够出现在归国观光的华侨的旅行袋中，出现在世界各地华侨和中国血统的外籍人的书桌、床头，帮助他们回忆一点先人的历史，激动他们缅怀祖国、遥念亲人的感情，为历史的发展，正义的胜利而衷心欢愉，彼此“心有灵犀一点通”的话，就是作者最大的安慰了。

作 者

1983·1·广州

目 录



序

散 文

在遥远的海岸上	3
中国的吉卜赛	7
向祖国	14
中国人的足迹	19
在“小世界语”的故乡	32

中、短篇小说

松鼠	47
回国	60
黄金海岸	79
后记	220
新版后记	223

长 篇 小 说

愤怒的海	231
后记	652

散 文

在遥远的海岸上

中国有一千几百万华侨散布在世界各地，这一千几百万人和国内人民的思想感情的脉搏是一同跳动着的。在这方面，我常常想起无数动人的事件，使自己象喝过醇酒似地进入一种感情微醺的境界。虽然我离开海外回到国内来已经很久很久了。

波兰古典作家显克微支有一个短篇小说叫做《灯塔看守人》。里面讲的是十九世纪流浪异国的一个波兰老人的故事。这老人因为反抗压迫，在国外流浪了大半生，到他衰老的暮年，异常困倦地渴望获得一个安定的位置度过他的余生。在意外的机会中他找到了一个看守灯塔的职业。这工作是异常寂寞孤独的，整天和潮汐海鸥为伍，在偏僻的岩礁上，连人影也不见一个。唯一的工作就是每天按时燃着灯火，使来往的船只不致失事。这工作很轻松，但绝对不容许疏忽，只要有一次的错失，他就得失掉位置，重新去作无所归依的流浪者了。老人是很喜欢这工作的，他按时点燃灯塔，从不误事。但有一次，他收到一个邮包，有人寄给他一本波兰诗人的诗集。他翻读着书籍，和祖国的千丝万缕的感情使他沉浸于一种如醉如痴的境界，他回忆、沉思、激动、神往，象喝醉了酒似地一连躺了好几个钟头，忘记燃点灯火。于是，他被撤职了。

许许多多华侨眷念祖国的故事，那情景，是和这个小说中的

波兰老人有很多相似之处的。

宋庆龄副主席访问印度尼西亚，回来叙述过她在峇厘岛上见到的一桩事情：“我们国内已不易看到的铜钱，在峇厘岛上家家都能找到，这种铜钱被停止流通还是不久的事情。现在人们把铜钱结成一串一串的吊起来，当做宗教仪式上不可缺少的神器。在一家银器店里我们发现一串串的铜钱中有开元年号的，有万历年号的，也有清朝各种年号的……”这种表面上看起来很细小的事象，里面蕴藏着的人们眷念祖国的感情却是多么的强烈啊。

和这种事象相仿佛，我记起了华侨许多保持祖国古老的风俗习惯的事情。这种情形意味的决不是普通意义的“保守”。他们正是以这来寄托他们永不忘本的家国之思的。正象波兰的作曲家肖邦，到西欧去流浪时，永远带着一撮祖国的泥土那样，具有深远的寓意。

《红楼梦》七十二回，从王熙凤向贾琏发脾气的话题中讲到一个词儿：“街口垫背”。那是一种古老的迷信的风俗，在死人嘴里放一颗珍珠或一些米叫做“街口”；入殓时在装殓的褥下放一些钱叫做“垫背”。这风俗在国内，即使在解放前也已经不容易见到了。但在南洋华侨当中还相当流行，我的母亲入殓时就采用了这种仪式。在福建，清初时候，许多反清复明的志士和他们所影响的人们，入殓时习惯在脸部盖上一块白布。那意义是：“反清复明事业未成，羞见先人于地下”。这习俗，也同样随着一部分福建侨民带到海外去。

对古代祖国英雄豪杰的怀念，是无数华侨共有的感情。在热带的雨夜，家人父子围在一起谈郭子仪、岳飞、戚继光……是许多华侨家庭常有的事。在南洋一带，人们又十分推崇曾经踏上那边土地的三保太监郑和。亲戚朋友们在灯下聚谈的时候，话题常常很自然地拉到这个太监身上去。这位在五百多年前曾经出使七

次、航程十六万海里的三保太监，在许多华侨口中仿佛变成了一个无所不能的异人。南洋有些成人遇到困难，有时还会喃喃祈祷道：“三保公保佑，三保公保佑！”南洋侨胞对郑和的尊崇，是渲染上许多神话色彩的。他们所以这样做，严肃追究起来，实际上蕴藏着一些颇为辛酸的理由。从前，当华侨没有一个强盛的祖国，还处在“海外孤儿”的境地的时候，他们不得不怀念和神化当年扬眉吐气的先人，不得不通过“三保太监”来寄托他们备受损害的民族自尊心。

对于光荣先人的追念，对于风俗习惯的保持，在这些现象里面，闪耀着强烈的爱国主义感情。从美洲到欧洲，从非洲到南洋，众多的华侨坚持着吃中国饭，穿土布衣服，着广东木屐，吃从遥远的家乡运来、或者自制的腐乳、咸鱼、梅菜、凉茶；继续过我们的清明、端午、中秋、冬至，祖孙累代数百年如一日地坚持着。为什么有些风俗在国内已经逐渐改变或者丧失了，在海外却那么牢固地保存着，从这里是可以找到很好的答案的。

这些年来，海外华侨每当遇到放映国产电影，或者祖国各种代表团抵达的时候，他们有人会跋涉一百几十里路来看一场电影，或者会一会亲人。有的人回到国境，踏上祖国土地时就纵情高歌，有一个华侨，甚至特地缝了一件缀上五角星的衣服，在抵达边境时披到身上。有一些累世居留海外的华侨土生，因为当地华侨人数稀少，说中国话的机会不多，因而操中国语言已经不很灵便，然而这些年来他们也纷纷回来了。他们一家家已经离开祖国一两百年，他们已经不大会讲祖国语言，然而祖国有一种巨大的吸力把他们从海外吸引回来。一个历史文化悠久的国家，在她的子子孙孙的身上留下了多么深远的影响！祖国的强大，使她的海外儿女的强烈感情得到了一个很自然的喷火口了。那类使人感动的事象的出现决不是偶然的事。

在世界各个遥远的海岸上，有多少万颗心象向日葵似地向着祖国！

从海外远道归来的人们，如果看到已经翻身的祖国有些事情还不如理想的时候，想一想她是我们共同的经历过千万劫难的母亲，现在还不过是她的青春刚刚复活的顷刻，在她身上还存在许多旧时代的烙印。这样一想，就会更加奋发地和国内的人们一起来建设祖国了。同样地，当国内的人们觉得海外归来的劳动侨胞和自己的生活习惯有些地方不大相同时，想一想这是祖国大家庭中曾经辗转飘泊，在人生道途上备尝风浪的亲人；这样一想，生活的感情就会象水乳那样地交融了。

地球上的海洋有无数的海底电线把各个大洲联系起来。除了千万物质的电线之外，还有无数感情的电线遍布在各个海洋，把各大洲的人们联系起来。中国有为数很多的侨民居留海外，在世界上一切遥远的角落，千千万万感情的线路跨越重洋，纷纷延伸到中国的海岸。让我们永远怀念着海外的亲人，并用加倍努力的建设，使这一千多万远适海外、翘首故国的人们有一个日益强盛的祖国吧！波兰小说中那个灯塔看守人的故事是感人的，我们深深地和那个老人的感情共鸣。但却希望象他那样的命运，不再支配着今天我们海外的亲人。强大的祖国屹立着，对于居处在海外任何遥远地方的子女，都会是一种最大的安慰。

一九五六年



中国的吉卜赛

一提起“吉卜赛”这个词儿，我们立刻就会联想起了“流浪人”。吉卜赛人遍布于欧洲大陆，他们也给人叫做“波希米亚”，在俄国，则叫做“茨冈”。普希金有一首以《茨冈》为题的长诗，开头有一些句子是这样的：

一大群热闹的茨冈
沿着柏萨腊比游荡。
他们今天过夜，就在那
河上搭起破烂的篷帐。
自由自在的，还有天做他们的篷，
好快乐的过夜，他们的和平的梦。

《茨冈》写的是一个悲惨的故事。开头却着意渲染吉卜赛人自由自在、快乐游荡的一面。实际上，那不过是陪衬之笔罢了。但是读着这样的诗句，的确也使我们从电影和小说里面获得的关于吉卜赛人的印象复活起来。有一些场面，不是大家在那些艺术创作里所时常看到的么：在斜阳古道上，一辆辆吉卜赛人的张篷马车辘辘地走着，车辕上挂着孩子的尿布。车上挤满一户户流浪的人家。男男女女，大都长着黑色的眼睛和黑色的头发，却又仿

佛有点欧亚混血儿的模样。他们大都赤着脚，女的在耳朵上戴着金色耳环。他们或者东歪西倒地坐在车上打瞌睡，或者放浪形骸地弹琴唱歌。到了山谷宿营的时候，旷野热闹起来了。他们忙着在篝火旁边烙饼，男人们在石头上磨着钢刀，也有些青年人，闲逸地弹着七弦琴，穿着彩裙的姑娘就按着节拍起舞。他们跳起舞来，简直象一阵风一样。在另外一些场合，当他们走进城市的时候，男的就到酒吧里去拉琴，女的就在什么地方唱歌跳舞混饭吃。有时，也拿出纸牌来给人家算命，偶尔也干些偷鸡摸狗的勾当。他们热情奔放地唱歌，有时豪迈，有时幽怨。在需要的时候，他们拔出匕首挺身决斗，犷悍勇猛，视死如归……。电影和小说里面的这些情景，虽然稍为渲染了一些，但却的确是以流浪足迹遍于整个欧洲的吉卜赛人的实际生活为蓝本的。吉卜赛人长期流浪的生活是这样地充满了传奇的色彩，因而，象普希金的《茨冈》，梅里美的《卡门》，都以他们作为题材；虽然事实上，世界有这么一个流浪民族，原是人类历史上不幸事件之一。吉卜赛人在欧洲的数量相当可观，几乎各地都有。有些吉卜赛人在若干国家里已经取得了公民的权利，过着定居生活；但是大量的，成群的吉卜赛人，仍然在流浪着、流浪着……，他们的车马到处卷起了漫天的烟尘。

正是由于这样的缘故，“吉卜赛”，已经成为“流浪者”的同义语了。

最近，我忽然想到了旧时代中国的几种流浪人。我想，杜撰一句话来形容，他们也许可以叫做“中国的吉卜赛”。

这个联想是由于看到两幅画而引起的。有一份外国杂志曾经根据十八世纪末出版的一本西班牙文画册选刊了这两幅照片，一幅是一个玩猴子的卖艺者，他手里牵着一只猴子，一个是卖纸花的人，他握着一个稻草扎成的花插，上面插满了纸制的风车和花朵。

据说这本画册原有的西班牙序文这样写道：“本集绘制了自皇帝以至平民的现代中国（指十八世纪时代的中国）服饰，并酌加必要的说明。”可见，这种玩猴子和卖纸花的中国人，在十八世纪时期，已经很为外国人所熟悉了。

这两幅画立刻引起了我的许多回忆。我少年时代曾在马来亚居住过。在那里的市镇，我也经常见到这种玩猴子和卖纸花的中国流浪汉。除了这两种人之外，还有捏面人的、玩布袋戏（独脚傀儡戏）的流浪者，也是海外时常可以见到的。

中国有一千多万华侨散居在世界各地。象每一个人背后拖着一个影子似的，这一千多万华侨拖着一千多万个故事。里面有不少还是极其离奇，令人悲伤和震动的。他们之中，固然有相当数量的人是自己在青年、少年时代飘洋过海到外国去的；但是更多的人，却是由于先祖过洋，因而成为土生的华侨。这些人的先祖，有的乘着“红头船”，趁着季候风到南洋各地去，也有的是被关在密闭的船仓里运到海外当“猪仔工”，九死一生地留下了后代。今天世界各地都可以见到中国人的踪迹，甚至在茫茫大洋中不知名的小岛上，在非洲的丛林腹地，也随处都有中国人。这种状况的出现，并不是由于中国人喜欢“向外发展”，而是由于中国在旧时代饱受殖民主义者的侵略压迫，内忧外患，迫得许多人忍痛离开了自己温暖的家园。一部华侨发展史，原是和国际上一部血腥的资本主义发展史密切关联着的。中国这一千多万的海外侨民，从广义来看，自然也可以说是浪迹在外。但如果说到“中国的吉卜赛”，却不是泛指一切华侨。因为绝大多数华侨，到了侨居地之后，都是定居下来的。唯独上面提到的那几种人：玩猴戏的、卖纸花的、捏小面人的、玩布袋戏的……他们的职业，迫使他们不能在任何地方定居，而必须从一处流浪到另一处。在国内，从前这几种人也是人们所熟悉的。他们的足迹遍布各地，国内站不住

脚，就流浪到海外去。这样的场面我记忆犹新：几个玩猴戏的人到了一个市镇，敲着铜锣，牵猴子的人一边念着唱词，一边叫猴子做戏。阔气一点的“猴戏班子”，有时还带着一头绵羊和一只狗。寒酸的，除了玩猴人，就只有那只猴子和一个道具箱。这玩猴人是把道具箱负在背上，让猴子蹲在他的肩膀，从山长水远的地方跑到这个市镇来的。猴戏的节目很简单，不外是猴子在圆圈里跑几遭，翻几个筋斗，就到道具箱里换一个面具戴戴，一会子扮老头儿，一会子扮青衣花旦，一会子扮一品大臣，一会子扮小丑，逗逗儿童们和生活单调的人们的笑乐。“沐猴而冠”这句话，大概就是从演猴戏得到启发而创造出来的吧！有时，猴子演出骑着绵羊跑圈子的节目，这就是最精彩的了。到了最后，当猴子拿着个盘子向观众讨钱而玩猴人也跟在后面说好话的时候，就是临近终场了。不知道为什么，即使是在喜爱玩闹的少年时代，看到那种一个人和一只猴子相依为命的场面，也总有一种悲怆之感。

如果说猴戏还有点热闹，那么，其他几种流浪人，情形就要冷落得多了。卖纸花的，只是持着那个“纸花插子”，在闹市中木立着，全无表情。捏小面人的人更加沉默，他总是自顾自地以五颜六色的各种面团，捏出了孙悟空、猪八戒、铁扇公主、哪吒以及各种动物形象，捏好一个，就用一根竹签把它固定了插在简陋的木架子上，任由儿童们围着那小小的展览会喧哗、嬉闹，他全不在乎。而演布袋戏的，则是一个人支起一个“布袋”（也就是傀儡戏的舞台），他躲在里面玩着各种傀儡；并且用口技来协助演出。那种花样简单得很，几乎全无情节可言，只是一个个木偶、泥偶跳踉上下，并且发出各种怪声罢了。

我不知道那些江湖流浪者，是怎么生活的，他们卖物或者献技取得的钱，总是少得可怜。大概他们就是依靠异常惊人的生活低水平，熬着日子，从一处流浪过一处，在异国的道路上，在斜